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山东省财政厅

鲁发改区域〔2026〕501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 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快人才强省建设，充分发挥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以下简称“人才项目”）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开拓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根据《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管理办法》（鲁发改区域〔2026〕484号）等有关规定，现开展 2026 年度省人才项目申报工作，请按照要求认真组织申报。

- 附件：1.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项目申报指南
2.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项目申请书（参考模板）
3.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项目汇总表
4. 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支持
范围名单



附件 1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 急需紧缺人才项目申报指南

一、申报范围及申报主体

(一) 申报范围：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内 86 个县（市、区）。

(二) 申报主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二、支持方向

支持方向为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的现代化产业，以及具备良好发展前景的县域优势特色产业。

三、申报条件

(一) 申报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存续期一年以上。

2. 具备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科研场所、研发设备和技术人员等必要的研发条件，能够为引进人才开展工作提供支撑。

3. 依法诚信经营，生产运营状况良好，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和管理体系。

4. 已承担往年人才项目的，应当在该项目管理期结束后参与申报。

(二) 引进人才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

2. 主要研究领域和取得的科研成果有效契合申报项目。

3. 具有较高的学术或技术水平，拟攻克转化的关键技术具有明确的技术路线、较好的产业化开发潜力。

4. 柔性引进的人才，应当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与申报企业有稳定的合作基础，并签订相应工作合同（协议），工作时间不少于 3 个月。全职引进的人才，应当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与申报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引进海外人才的，申报企业应当对其知识产权、保密约定、竞业禁止等情况进行评估审查。

5. 每人只能参与申报本计划的 1 个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多头申报。已承担往年项目的人才，应在该项目管理期结束后参与申报；已入选我省其他重点人才工程的人才，应在管理期结束后参与申报。

（三）申报项目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研发设计的新产品，申报企业应当实现产业化。非产业化项目（包括现有生产工艺改造、生产设备升级和学术研究类项目等）不得申报。新产品核心关键部件须在申报企业生产，否则不得申报。项目产品具有季节属性的，在申报书中明确产业化时间，须及时申请验收。验收时没有完整的生产实景及新产品，视为不合格。

2. 科学制定投资预算，总投资不低于拟申请资金的 3 倍，且项目建设资金能得到有效落实。

3. 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总投资的 50%，主要用于与项目密切相关的生产设备及研发仪器购置、厂房及实验室建设费用等开支。设备及仪器的购置日期须为项目立项之后。购置二手设备、企业自制设备等不得列入项目总投资。

4. 立项时间原则上在 2026 年 1 月 1 日之后，立项文件须明确以下内容：企业名称、企业注册地、项目代码、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内容、总投资和建设起止年限等。

5. 申报企业应当提供环评、能评手续或节能证明。涉及厂房、实验室等建筑物的，需出具建设用地、施工许可等合规性证明材料。

6. 具有较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

7. 两年内未获得过中央、省级同类财政资金的支持。

8. 在重点扶持区域内落地。

四、申报流程

（一）申请。申报企业向项目所在县（市、区）发展改革局提交申请书。

（二）推荐。县（市、区）发展改革局择优拟定推荐名单，征求组织部、财政局意见后，报市发展改革委。每个县（市、区）推荐名额不超过 2 个。

（三）申报。各市发展改革委择优拟定申报名单，征求组织部、财政局意见后，报省发展改革委。

五、申报材料主要内容

(一) 申请书。申请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申报企业情况，包括基本信息、主营业务及规模、生产经营状况、科技创新及研发能力等。

2. 引进人才情况，包括基本信息、三年内主要研究成果和获奖情况、引进时间及方式、在项目中的作用、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协议等。

3.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实施意义、前期工作基础、任务目标等。其中，任务目标要明确：(1) 科研目标，拟解决的关键问题，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可行性分析，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水平等。(2) 建设目标，实验室、厂房、车间、生产线建设及设备购置安装等。(3) 产业化目标，项目实施所产出的产品名称、规格、性能、标准、产能、市场及销售预期等。(4) 绩效目标，预期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情况等。(5) 项目投资预算。

4. 相关证明材料，包括项目申报信息属实、未得到中央或省级同类财政资金支持的承诺书，企业、人才、项目具备申报条件的书面证明材料，银行出具的资金证明材料等。

(二) 视频资料。引进的人才作为陈述人，逐一说明下列情况：

1. 企业的基本情况。

2. 引进人才的基本情况，与项目相关的成果及专利。

3. 项目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水平，拟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

题，实现的任务目标，年度工作计划，预期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等情况。

4.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5. 项目实施相关的现场视频资料（申报企业的研发场所、研发设备、生产场景等）。视频时间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视频格式为横版MP4，内容陈述清晰、条理。

六、有关要求

（一）申报企业按照填报说明，认真准备申报材料，准确填报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申请书，提供真实有效的承诺书、银行资金证明等证明材料。

（二）县（市、区）发展改革局按照企业、引进的人才、项目三位一体模式等要求，严格组织资格审查，对申报项目的主要内容和要件进行现场核实，做到“谁审查谁负责”，确保申报信息真实有效。加强与引进人才的沟通交流，核实申报项目拟突破的关键技术、实现的任务目标等情况。对申报项目是否获得过中央预算内或省预算内同类资金支持，是否已入选我省重点人才工程，是否有严重失信行为进行审核把关。审查申报企业与引进人才签订的合同内容是否齐全、合法有效。对人才项目申报信息不实、弄虚作假的，取消申报企业申报资格，情节严重的取消所在县（市、区）第二年申报项目的资格。

（三）各市发展改革委要认真做好人才项目申报组织工作。人才项目申报前，各市要组织申报工作培训，提高相关人员业务

能力和工作水平，指导企业提高人才项目申报质量。申报材料包括：1. 市级申报文件，附各市人才项目汇总表（纸质版一式 3 份，pdf 版、word 版拷入光盘）；2. 企业人才项目申请书（纸质版一式 5 份，pdf 版、视频资料拷入 U 盘）。申报材料请于 8 月 5 日前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区域发展处。

（四）各县（市、区）发展改革局须提供 2024 年度、2025 年度人才项目省财政资助资金拨付证明材料。若不能提供，不得申报本轮人才项目计划。

附件2

2 0 2 6 年度
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
申 请 书

项 目 名 称：_____

申 报 企 业：_____（盖章）

项目产业领域：_____

所在市及县（市、区）：_____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一、填写要求

逐条认真填写申请书各项内容，做到表达明确、严谨。

二、装订要求

申请书为 A4 开本，左侧胶装成册。在规定的栏目内填写不下时，请另附 A4 纸填写。

三、栏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准确、简短，与项目主要内容契合密切。

（二）项目执行起止时间。起始时间以立项时间为准，项目实施期原则上为 1 年。

（三）申报企业基本情况。科研场所、研发设备和技术人员情况；所获成果、专利、奖项；支撑申报项目的科研团队名单和相关设施设备。

（四）项目总投资。列明自筹资金和申请省级资助金额。

（五）项目预算构成。列明固定资产投资、研发、业务和人才补助经费等。

四、证明材料和承诺书

（一）引进人才职称、学历学位、毕业院校、留学经历情况等证书复印件。

（二）引进人才近三年内与项目相关的研究成果、获奖情况，

以及参与重大专项、项目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申报企业与引进人才的工作合同（协议）等复印件。

（五）主管部门的立项（备案、核准、审批）证明材料。

（六）银行出具的资金证明材料。

（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八）承诺书（原件）。

申报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职务	电话	通讯地址		
概况	总资产 (万元)	2025 年度销 售收入 (万 元)	2025 年度利税 总额 (万元)	2025 年度研 发经费占比 (%)	资产负 债率 (%)
	1. 企业注册时间、地址、资金，法定代表人等情况。 2. 管理体系情况。 3. 生产经营情况。 4. 现有厂房、科研场所、生产设施设备等情况。 5. 申报项目的研发人员情况，包括科研团队人员名单、职称等情况。 6. 所获专利、奖项等情况。 7. 项目配套资金等保障情况。				

引进人才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		从事专业	
毕业院校		联系方式	
学历学位		留学经历	
工作单位		国 籍	
主要研究成果和 获奖情况			
合同或协议执行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引进方式	全职（ ） 柔性（ ）		
引进人才在项目 中的作用	1. 引进人才的必要性。 2. 人才研究领域、科研成果与项目需求的契合度。 3. 项目研发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 4. 引进人才在项目中的主要任务：包括搭建研发团队、牵头攻克项目关键技术、为企业培养技术人员；指导研究成果的推广，完成小试、中试，推动项目实现产业化。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执行 起止时间	年 月 至 年 月		
1. 项目前期手续。立项、环评、能评等相关手续办理情况。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办理土地、规划、施工许可手续。不需履行相关前期手续的，应按权限由相关部门出具不需履行的证明材料。			
2. 项目目的、意义，产业化产品市场前景。			
3. 项目前期基础。科研、投资、厂房建设等。			
4. 同行业发展情况及项目拟解决的关键技术难题。			
5. 所采取的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可行性分析，在同行业的先进性水平等。			
6. 建设内容和规模：厂房、车间、实验室、生产线建设，购置安装设备等。			
7. 工 作 计划（按 季 度 填 写）	时间	工作内容	阶段目标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8. 科研目标：培养技术人才、获得专利、论文等。			
9. 产业化目标：产品名称、规格、性能、标准、产能、产品销售预期等。			
10. 绩效目标：预期经济效益（年度实现销售收入和利税），社会效益（增加就业人数，带动当地产业发展），生态效益（节能、减排、降耗）等。			
11. 可持续发展情况：项目实施对企业长远发展的促进作用，对当地产业发展的影响力和带动作用，可以借鉴推广的经验做法等。			

项目投资预算

计划总投资	万元		已完成投资（占比不得超过总投资的 10%）			万元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万元，申请省资助资金			万元。	
类别	项目	名称	数量	单价 (万元)	小计 (万元)	拟使用省资助 资金（万元）	备注
固定资产投资	生产设备及试验仪器						不低于计划总投资的 50%
	厂房及实验室						
研发经费	项目测试						
	化验						
	实验材料						
	其他						
业务经费	会议						使用省资助资金比例不超过资助资金总额的 15%
	差旅						
	咨询						
	知识产权事务						
	其他						
人才个人补助	工资						使用省资助资金比例不超过资助资金总额的 15%
	其他报酬						
合 计							

项目建设内容

类别	新建			利用原有改造提升			完成 时限
厂 房 车 间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实 验 室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生 产 线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名称	面积	所在位置	
新 购 置 设 备	名称	数量	规格型号	功能用途		安装位置	

承诺书（范本）

本单位所申报的xxx项目内容及证明材料，经县（市、区）发展改革局审核，现作出如下承诺，并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一、所填报的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申请书，内容信息真实、准确，无谎报、虚报、漏报、错报等情况。

二、本单位申报的xxx项目，未获得过中央、省级同类财政资金支持。

三、本项目引进人才xxx入选我省重点人才工程体系的相关项目均已结题。

四、xxx（人才）于xxx年申报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项目名称为xxx，研发内容主要是xxx，已通过结题验收。

五、本项目的新产品及其核心部件在申报企业生产并实现产业化。

（申报人才如不存在第三条、第四条所述情形，无需填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企业（公章）

县（市、区）发展改革局（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6 年度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企业	所在县 (市、区)	引进人才信息					申报产业领 域	项目总投资 (万元)	申请资金 (万元)
				姓名	职称	学历 学位	工作单位	研究领域			
合计											

注：引进人才信息，包括姓名、学历学位、职称、研究领域。申报产业领域，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现代海洋、医养健康、高端化工、现代高效农业、现代轻工纺织产业和县域特色产业。

附件 4

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 人才项目支持范围名单

济南市：莱芜区、钢城区、平阴县、商河县

淄博市：淄川区、博山区、高青县、沂源县

枣庄市：市中区、薛城区、峄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滕州市

烟台市：莱阳市、栖霞市、海阳市、长岛海洋生态文明综合试验区

潍坊市：安丘市、临朐县

济宁市：任城区、兖州区、曲阜市、邹城市、微山县、鱼台县、金乡县、嘉祥县、汶上县、泗水县、梁山县

泰安市：岱岳区、新泰市、宁阳县、东平县

威海市：乳山市

日照市：东港区、五莲县、莒县

临沂市：兰山区、罗庄区、河东区、沂南县、郯城县、沂水县、兰陵县、费县、平邑县、莒南县、蒙阴县、临沭县

德州市：德城区、陵城区、乐陵市、禹城市、宁津县、庆云县、临邑县、齐河县、平原县、夏津县、武城县

聊城市：东昌府区、茌平区、临清市、阳谷县、莘县、东阿县、冠县、高唐县

滨州市：滨城区、沾化区、邹平市、惠民县、阳信县、无棣县、博兴县

菏泽市：牡丹区、定陶区、曹县、单县、成武县、巨野县、郓城县、鄄城县、东明县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13 日印发